## 关于对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作的 "鑫钱宝"业务进行升级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短期理财需求,提升短期资金投资使用效率,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与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元基金")合作,将在2015年9月7日0:00至9月9日24:00,对南京银行鑫钱宝业务进行升级。根据《鑫元基金与南京银行"鑫钱宝"业务服务协议》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具体公告如下:

## 一、"鑫钱宝"业务简介

鑫钱宝业务是南京银行与鑫元基金合作为投资者提供 的一项活期资金增值业务。

## 二、升级内容

- 1. 单个投资者在南京银行签约"鑫钱宝"购买相应货币基金的限额提升为100万元(含)。
- 2. 鑫钱宝业务单日所有客户快速取现总限额提升为5亿元(含)。
- 3. 鑫钱宝业务适用的基金范围由鑫元货币市场基金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0483)变更为鑫元安鑫宝货币市场基 金B类份额(基金代码:001527)。

## 三、重要提示

1.升级影响。对于已签约鑫钱宝业务的投资者,在2015

年9月7日0:00至9月8日24:00期间,将暂停赎回功能,投资者通过鑫钱宝业务购买的相应货币基金份额将无法在刷卡、取现、转账或缴费等交易中使用。2015年9月7日0:00至9月9日24:00,鑫钱宝业务将暂停自动申购功能。若投资者在2015年9月7日至8日期间有用款需求,请于2015年9月2日0:00至9月6日24:00前通过南京银行网点、网银、手机银行等渠道办理赎回。

- 2.解约说明。若投资者不愿意参加本次鑫钱宝业务升级,请于 2015 年 9 月 5 日前通过南京银行网点、网银、手机银行等渠道提交解约申请;若不提交解约申请,则视为接受本次鑫钱宝业务升级。对于在 2015 年 9 月 5 日前向南京银行提交鑫钱宝解约申请且被成功受理的投资者,可于 2015 年 9 月 11 日起通过南京银行网点、网银、手机银行等渠道办理正式解约。
- 3.业务规则说明。南京银行和鑫元基金将根据本次升级的实际内容对相关业务协议和规则进行更改,并将在各自网站、营业场所公告或以其他适当方式通知,不再另行单独通知投资者并重新签署协议。
- **4.查询说明。**关于本次鑫钱宝业务升级,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 (1)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njc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6400(江苏),40088-96400(全国) (2)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xyamc.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06-6188,021-68619600

(3)关于鑫元安鑫宝货币市场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鑫元基金网站(www.xyamc.com)认真查阅相关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或拨打鑫元基金客户服务电话(400-606-6188,021-68619600)查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 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 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 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